



#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 節目諮詢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2 日下午 2 時 30 分至 3 時 40 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四八〇號三樓 303 會議室

會議主席：主任委員 林維國所長

與會人員：詳如簽到單

會議記錄：電影台- 鍾惠貞

### 一、主席致詞（略）

### 二、討論事項：

1. 劇情若涉及校園霸凌(例如：【黑暗榮耀】)，因主角為未成年之青少年，製播時畫面和情節需要特別注意之處？（現場提供自製電影【躲貓貓】校園霸凌畫面討論）

外部委員-葉志良教授：

- (1) 遵循衛廣法分級制度，標準因人而異，可能連諮詢委員也莫衷一是。戲劇本身的受眾如果是成年的父母師長應可接受，但不適合小學生。類似【躲貓貓】的揭露手法應未達限制級，類似題材列輔導級是基本的把關，不只是廣電法規，可能還涉及兒少法的相關規管。
- (2) 輔導級節目可以「警語」事先告知觀眾，因電視在家庭中隨時可看，宜以受眾的觀感來考量。雖電影頻道的主要觀眾為中壯年男性，但 NCC 是以全體觀眾來看待，不以個別頻道的主要觀眾來考量單一案件是否違法，戲劇類節目可由編審播映前來核定分級，甚至可藉由修剪和馬賽克來重新制定級別，但新聞類節目就相對較難。

外部委員-許文宜：

- (1) 自製節目還是回歸到創作專業本身，尤其在 OTT 衝擊的現在，電視平台受限較多，網路相對自由，如果同一作品可行銷到世界其他平台，電視的重要性將越來越式微。籌製之前，先調查影劇本身的受眾，例如經典劇【黑暗榮耀】已全球熱播，霸凌題材在電視播映的合宜問題，將不再是製作方的首要考量。
- (2) 如同鬼片，須符合分級制度和時段，【躲貓貓】列為輔 15 級尚可，自製節目需再注意兒少法相關規範。關於兒少法公約相關條款很多，又分散在各專法裡，標準也相當嚴格，例如聘用兒少演員等有諸多限制，宜多加注意。
- (3) 某些題材本身因劇情需要會有相關情節畫面呈現，例如【艋舺】就是黑幫題材。NCC 有針對各類電視內容具體規範，分成兒少身心，暴力血腥、不當言論等，編審要制定級別或剪輯重新核定級別時可多加參考。

主任委員-林維國所長:

緯來電視台節目製播長久未有違規或重大申訴事件，是業界的模範生，此次諮詢會議的主題並非裁罰或申訴案件，而是提前諮詢未來節目製播的方向和內容，高標準的自律精神值得嘉許。

- (1) 世界兒少公約入法，基本上還是必須遵守，雖在台灣仍有窒礙難行之處。
- (2) 【躲貓貓】情節畫面的問題不大，就像鬼片一樣，節目類型定位清楚，觀眾自然有收看前的預期心理準備，輔 15 級已算高標準。如果要有更高標準的自律精神，可在播映前或爭議畫面標示「警語」，更能落實兒少通傳權益白皮書的相關規範。「輔導級」也是輔導家長，賦予家長相關的責任，而不是孩子看電視就沒事。
- (3) 劇本如果主角未成年，霸凌場面若設定有成人演員進行糾正，可能觀眾的觀感會更好。

外部委員-莊伯仲教授:

日前新聞頻道亦有霸凌畫面而被裁罰，以社會學家的觀點來看，雖然事件本身是負面的，例如霸凌，但報導或介紹負面事件，將有其正面意義，並非對負面事件視而不見。自製節目涉及負面情節，除了落實分級制度，同時要凸顯其有意義的一面，就不會引發示範或模仿。

## 2. 電影或戲劇節目以真實社會事件為題材，改編及播映時須特別注意之處？例如：國片【無聲】（台南啟聰學校集體性侵害案）、劇集【我們與惡的距離】（隨機殺人事件）。（現場提供國片【無聲】畫面討論）

外部委員-莊伯仲教授:

首先提出幾個改編真實案件的經典案例供參考：

- \* 電影【KANO】主人翁後代抗議片中賽事過程不實。
  - \* 電影【霍元甲】敘述慘遭滅門，後代抗議家族仍存在。
  - \* 連續劇【神鵰俠侶】武當弟子尹志平姦污小龍女為杜撰故事，真實存在之尹氏後人卻飽受汗名。
  - \* 韓片【熔爐】改編真實事件，特教學生受害卻遭校方隱匿，但劇情有反思作用，引發社會良心，反而受到好評。
  - \* 電影【驚爆焦點】改編神職人員性侵兒童，因為該片獲獎無數，並未被天主教團體抨擊。
- 綜上，匿名改編尤其重要，尊重事件當事人的”被遺忘權”。之前某新聞頻道有當事人提出希望將三十多年前的社會事件報導下架，畢竟已時過境遷且也已服完刑罰，雖沒有下架該新聞報導，但改以”X姓老師”來淡化。
- 另外，真實事件的查證必須確實才改編，內容要真有其事，不要改編懸案，以免諸多爭議，例如「台南殺警案」媒體狂加報導”加害人”，明明在家睡覺卻蒙受冤屈，且名譽受損。
- 最後，改編作品要有反思作用，導正向光明面。

外部委員-葉志良教授:

- (1) 【無聲】和院線級別一致為輔 12 級，亦可升輔 15 級以避免違規，但觀眾年齡層就更受限了，或可採取警語或是修剪片中性侵情節畫面的方式。
- (2) 如果改編兒少為事件主角的影視作品，需注意兒少法的相關規定，避免當事兒童的身分暴露，即使是由背面或側面等個資判斷而被揭露身分，都可能遭到裁罰。
- (3) 事件當事人的”被遺忘權”雖在歐盟被討論，但仍有其極限。

(4) 若題材涉及校園霸，在正片和預告的呈現之前，宜有警語提醒大眾。

外部委員-許文宜教授:

- (1) 全球性的刑案或社會事件，媒體發揮社會力量，製播的內容有其高度，以公益和教育的角度出發，例如【黑暗榮耀】除了霸凌之外，同時也看到主角的創傷症候群，以及後面療癒的過程，改編將更有意義。
- (2) 兒少公約裡相關規定，例如不得利用兒童拍攝不適當的題材，改編時彰顯社會問題，但仍遵循相關規定。
- (3) 改編性侵或兒少事件，不得使其身分被辨識。
- (4) 關於犯罪情節，情節鋪陳級、畫面處理需考量必要性和合理性，例如重複出現性侵畫面，或連續性侵之動作，可以剪短或定格處理。情節和畫面宜審慎考量和劇情必要性之間的「比例原則」。
- (5) ”被遺忘權”目前只在歐盟被廣泛重視，仍無法普及全球，因可受公評的事件，大眾有知的權利，如果是歷史事件，更難以要求下架而不被查詢。

主任委員-林維國所長:

- (1) 製播好看的節目內容除了吸引觀眾收看，還要有社會責任和媒體監督功能，將內容導向光明正向。
  - (2) 製播節目也要保護兒少觀眾，犯罪霸凌情節有無劇情之必要性？爭議是否重複過多？要特別考量「比例原則」。相關資源運用或資訊揭露，例如片尾的反霸凌求助方式、網站粉絲團貼心宣傳反霸凌資訊等。
  - (3) 「輔導級」的輔導對象也是家長，這也是未來要努力的目標。
- 影視節目改編社會事件，應從一個社會問題，讓大眾正視問題、面對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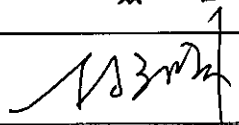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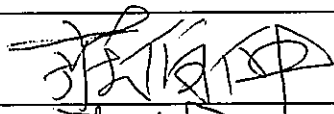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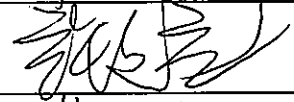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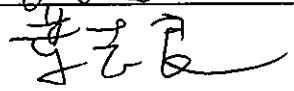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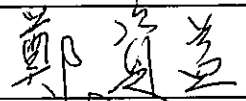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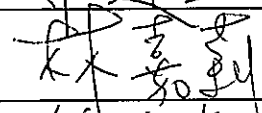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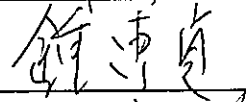
三、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一季 節目諮詢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2 日下午 2 時 30 分至 4 時 00 分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四八〇號三樓 303 會議室

出	席	人	員
主任委員	任職機關、職稱		簽名
林維國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研究所 所長		
外部委員	職稱		簽名
莊伯仲	文化大學 新聞學系 教授		
許文宜	海洋大學 共同教育中心 教授		
葉志良	元智大學 資訊傳播學系 教授		
內部委員	任職之頻道名稱、職稱		簽名
鄭資益	緯來電視網 總經理		
林嘉莉	電影台/戲劇台協理		
鍾惠貞	電影台 副理		
許志強	電影台 編審		